

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3月1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4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爱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。其中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3月17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3名激励对象授予163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监事叶峰为本次拟激励对象董仕宏的关联方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6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 3 月 17 日